

##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下午4:30在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9号世贸广场A座13楼公司中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4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其中监事游红霞女士、刘昕清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，监事马增海先生授权委托监事郑胜桥先生出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监事郑胜桥先生主持，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核和表决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一、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同意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》。

**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4票，反对票数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**

专此决议。

### 备查文件

1. 《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